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有關新聞報道的說明

本公告乃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2015年1月30日，本公司接獲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的問詢函件(「問詢函」)，表示上交易所得悉近日媒體報道(「新聞報道」)(其中包括)本公司與溫州市中醫院(「溫州市中醫院」)簽訂合作框架協議書，計劃共同設立溫州老年病醫院。按照問詢函所述的要求及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據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全悉，本公司謹此對上述新聞報道作出如下說明：

2015年1月2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醫誠醫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醫誠」)與溫州市中醫院簽訂合作框架協議書(「框架協議」)，據此：

1. 雙方擬共同出資成立以新的慢性病、老年病治療為特色的溫州老年病醫院[#](暫定名)(「老年病醫院」)。在簽訂框架協議後，雙方立即開展盡職調查，同步制定完成老年病醫院的發展規劃，實現好老年病醫院的定位與目標；

2. 溫州市中醫院經溫州市政府同意後，擬申請成立溫州市老年病醫院有限公司#(暫定名) (「老年病醫院公司」)，再由上海醫誠出資，共同創建老年病醫院；
3. 有關合作範圍方面，溫州市中醫院擬將原大士門院區所包含的診療業務科室和業務整體轉移至老年病醫院(包括門診、腎內科、腫瘤科、血液淨化中心和針推科等業務科室)；
4. 溫州市中醫院擬以大士門院區依法持有實物資產(土地、房屋、設備等)作價出資，上海醫誠擬以現金出資；各自出資後，上海醫誠將成為老年病醫院公司的控股股東，雙方在老年病醫院公司中的具體持股比例根據溫州市中醫院的資產評估結果另行確定；
5. 老年病醫院公司擬將設立股東會、董事會並委派監事。老年病醫院公司的董事會將實行其領導下的總經理負責制。老年病醫院公司的董事會和經營管理安排如下：
 - (a) 董事會成員設5人，其中：溫州市中醫院委派2人、上海醫誠委派3人，董事長由上海醫誠委派；雙方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精神下制定老年病醫院公司的公司章程，明確相關事項審議、決策和表決等機制；
 - (b) 老年病醫院由院長領導的經營管理團隊負責日常運營，老年病醫院的經營管理團隊由老年病醫院公司董事會聘任；
 - (c) 老年病醫院公司監事設2人，上海醫誠和溫州市中醫院各委派1人；
 - (d) 老年病醫院公司設總經理1名，由溫州市中醫院推薦、老年病醫院公司董事會任命；
 - (e) 老年病醫院公司設財務總監1名，由上海醫誠委派；
 - (f) 老年病醫院設院長1名，由老年病醫院公司董事會選聘，每屆任期三年並可連選連聘；首任院長由溫州市中醫院提名並由老年病醫院公司董事會聘任，任滿後可以繼

續由溫州市中醫院提名或向社會選聘；

6. 老年病醫院公司設立後，將申請設立營利性醫療機構(即老年病醫院)，核定床位500張；
7. 框架協議是雙方下階段開展合作的前提條件和依據，作為雙方框架性文件，不視為對本次合作的承諾。框架協議項下與本次合作相關的全部事項(「建議合作」)均以最終出資或資產轉讓協議並以上述協議約定條款為準；及
8. 自框架協議簽署之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之前，各方保證不與任何第三方就框架協議項下建議合作進行協商或達成承諾或簽署任何形式的文件。

溫州市中醫院為國家三級甲等中醫(「中醫」)醫院。現有大士門本部、景山院區、水心院區和建設中的六虹橋新院區共四個院區，現有核定床位880張。溫州市中醫院開設一級科室18個，病區20個；在腎病、肝病、胃腸、呼吸、腫瘤、心腦血管、康復、乳腺病、不孕症、先兆流產、盆腔炎、子宮肌瘤、頸腰椎間盤突出、骨關節炎、斷肢再植再造、男性疾病、骨髓炎、脈管炎、肛腸病及結石病等專科的中醫、中西醫結合治療方面具有地區領先水準。溫州市中醫院學科地區輻射性強，現有國家級重點專科4個—中醫婦科、腎病科、康復科、神志病科；省中醫重點學(專)科4個—中醫婦科、腎病科、中西醫結合老年康復科、肝病科；市級重點學科群2個—老年病學科群、康復醫學學科群；市級重點學科6個—心腦血管科、康復科、骨傷科、中西醫結合乳腺病科、中西醫結合消化內科、中西醫結合腫瘤內科；院級重點學科3個—針灸推拿科、檢驗科、呼吸科，保持了在地區中醫藥發展建設中的領先地位。2008年，溫州市中醫院成為浙江中醫藥大學附屬醫院。

目前，公立醫療機構仍是中國大陸醫療服務的主要來源。近來，國家及地方政府陸續發文，鼓勵充分發揮非公營醫院和公立醫院的優勢，積極探索發展混合所有制醫療機構，促

進社會辦醫做大、做強，從而推動公立醫院深化改革，增加醫療服務資源，提升醫療服務質量，加快形成有序競爭的多元辦醫格局。

本集團在醫療服務業務領域已經形成了一定的基礎，參與醫療服務行業混合所有制實踐，有利於將社會資本投資、運營醫院的優勢與公立醫療機構的資源積極協同起來，造福更多的患者。

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建議合作乃本集團探索混合所有制醫院辦院的舉措之一，有利於進一步完善本集團醫療服務業務的區域佈局，推動本集團醫療服務業務的發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建議合作的具體安排尚待上海醫誠與溫州市中醫院進一步商議確定，有關合作事項須以雙方簽署最終出資或資產轉讓協議、並以該協議約定條款為準，故無法保證建議合作將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建議合作並不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國，上海
2015年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及姚方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王品良先生、康嵐女士及John Changzheng Ma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炯先生、張維炯博士、李民橋先生及曹惠民先生。

* 僅供識別

機構／實體的名稱以中國主管機關註冊名為準